



世界经典名著

亚洲国家短篇小说选

(三)

佟德稷 译

李海泉 译

学苑音像出版社

目 录

〔日〕 太宰治	
快跑，梅洛斯	员
〔日〕 谷崎润一郎	
麒麟	源
〔日〕 伊藤左千夫	
野菊之墓	園
〔日〕 永井荷风	
隅田川	猿
〔日〕 佐藤春天	
阿娟和她的哥哥	苑
〔日〕 葛西善藏	
带着孩子	猿
〔日〕 堀辰雄	
圣家族	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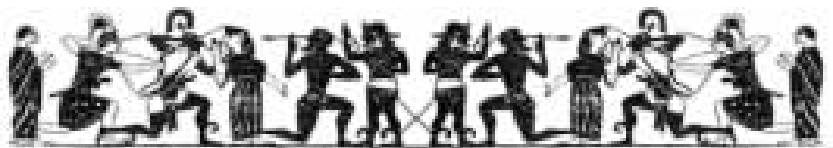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快跑，梅洛斯

〔日〕太宰治

梅洛斯愤怒了，决心一定除掉那邪恶暴虐的国王。梅洛斯对政治根本不懂，他不过是村子里一个牧人，成天吹吹笛子，与羊儿嬉戏度日。但对邪恶，比谁都敏锐。今天黎明，梅洛斯离开村子，翻山越岭，到达几十里外的西拉库斯市。梅洛斯父母双亡，尚未娶妻，和年仅十六、温柔沉静的妹妹相依相伴。妹妹不久就要本村一个朴实憨厚的牧人成婚。婚期临近，为置办新娘的嫁衣，准备酒宴，他来到这个遥远的城市。等采购齐全，顺便去京都街道转悠。梅洛斯从小有个竹马之交，叫赛利努丢斯，现在西拉库斯市当石匠，也打算顺路去看看老朋友。好久不见，又得一聚，想必会很高兴。走着走着，梅洛斯觉得街上气氛有点儿不对劲。简直是一片死寂。固然已经太阳已经落山，街上黑洞洞的，可总觉得不单单是天黑，整个城市显得无限凄凉。就连粗心的梅洛斯也渐感不安。街上碰到一些年轻人，问他们出了什么事，二年前来这儿，即便是晚上，也有欢歌笑语，街上应是很热闹的。年轻人摇摇头，没有支声。又走了会儿，遇到一位老人，这回他加重语气又问了一下，老人也不回答。梅洛斯两手一个劲儿地摇老人，一再追问，老人怯怯环顾四周，低声答道：

“国王在大肆杀人。”

— 员 —



“为什么杀人？”

“说是人都居心叵测，可谁也没有心存歹念呀。”

“杀了很多人的吗？”

“嗯，先杀了他妹夫，然后是王储，接着，又干掉自己的妹妹，妹妹的孩子，接下去是皇后，再往下是忠臣阿雷库斯。”

“太奇怪了，难道王上疯了？”

“不，不是疯病，只是认为人都不可信。这一阵儿又怀疑起臣下的忠心来，只要是生活稍微奢侈些的，就下令一个个抓起来盘查。敢抗旨不遵的，一律挂在十字架上吊死。今天，已杀了六个啦！”

听到这些，梅洛斯愤怒不已。“这种国王，怎么能让他一意孤行！”

梅洛斯太天真了。他背着买好的东西，慢慢走进王宫。顷刻，就给巡逻的士兵拿下。盘问了几句，从他怀里，搜出了短剑。乱子闹大了。梅洛斯给押到国王面前。

“你拿这把剑，到底要干什么，说！”暴君狄奥尼斯镇静而威严地逼问道。国王面色苍白，眉宇间的皱纹，如刀痕一般。

“我要把这个城市，从暴君手里解救出来！”梅洛斯毫无惧色地答称。

“就你这幅德性？”国王怜悯地笑了。“不知天高地厚的家伙，像你这号人，哪能明白我内心的孤独。”

“别巧言令色啦！”梅洛斯气冲冲地反驳道。“疑心，本来就是人类最无可救药的品行。身为一国之君，居然会怀疑百姓的忠诚。”

— 圆 —



“要做好防御措施，疑心是正当的，而且，还是你们教我的。人心叵测，人本来就是自私的东西。所以，不可信！”暴君平静地呢喃自语，叹了口气，“我原本也是希望和平的。”

“希望和平，又为了什么？为的保住自己的王位？”这回，轮到梅洛斯嘲笑他了。“杀戮无辜，算是什么和平？”

“闭嘴，下贱的东西，”国王猛抬起头，叱声喊道。“嘴上谁都说得冠冕堂皇，以我看来，人心都是不可捉摸的。你呀，现在就处以磔刑。即便痛哭悔过，也决不饶恕。”

“啊，王上，您好聪明。只管得意吧，我早就不把生死放在心上了，决不乞求饶恕。只是……”说到一半，梅洛斯目光落到脚上，犹疑了片刻。

“只是王上如果垂怜我，请再给我三天时间。我只有一个妹妹，想把她先嫁出去。三天之内，回村里完婚，然后一定回来。”

“哪有这种，”暴君嘶哑着声音喝道，低声笑起来。“真是谎话连篇，你想，放出去的鸟儿会自个儿飞回来吗？”

“我说，会飞回来的，”梅洛斯固执地坚持着。“我非常守信用。请给我三天时间，妹妹在等候着我。实在不信任我，也可以，城里有个叫赛利努丢斯的石匠，是我最好的朋友，让他在这儿做人质。第三天，日落之时，我要是跑了，没有回来，就把我朋友绞死好了。恳求你，这样总可以了吧。”

听了这话，国王以他的残暴的本性在暗中窃笑。吹什么牛啊。肯定是回不来的，先假装上这个骗子的当，把他放了，倒也有趣。然后，在第三天，把那个替死鬼杀掉，实在



是太痛快了。人真的就是这样不可信，我做出满面痛惜的样子，把那个替身处以磔刑。给世上那些号称老实人一点教训。

“行，可以答应，把那个替身叫来吧。一定要记住第三天日落之时回来。晚了的话，不用怀疑，就杀了那个替身。你要迟到一会儿也行，你的罪，我就永不追究了。”

“什么，您说什么？”

“哈哈，要是爱惜自己的生命，你就晚点儿回来。你的心思，我心里有数。”

梅洛斯觉得很窝心，恼火得直跺脚，但也不想再为自己辩解什么了。

竹马之交赛利努丢斯深夜被召进宫，在暴君狄奥尼斯面前，两位好友在相隔两年之久，总算见面了。梅洛斯把经过情形，向知交叙述了一遍，赛利努丢斯什么也没说，就点点头，把梅洛斯紧紧抱住。朋友之间，能这样就可以了。赛利努丢斯给绑押起来，梅洛斯随即出发。

初夏的夜空挂满繁星。

梅洛斯一夜没睡，狂奔几十里路，到村里已是第二天早上，日上三竿了。村里人已经开始下地，忙碌起来。梅洛斯十六岁的妹妹，今天代替兄长去放羊。看到疲惫不堪，蹒跚走来的哥哥，吃了一惊，缠住问个没完。

“没事儿，”梅洛斯费力挤出一丝笑来。“城里事没等办完就回来了，还得马上再回去。明天给你办婚事，早点儿办完好。”

妹妹羞红了脸。

“欢喜吗？给你买来漂亮衣服啦。好啦，马上去告诉村



里人，告诉他们，婚礼在明天举行。”

梅洛斯晃晃悠悠走回家去，安顿安神坛，摆设好酒桌，不一会儿，就倒在地上，昏昏睡去，好像连呼吸都停止了似的。

睁开眼，已经是晚上。起来后，赶紧拜访新郎家。恳求说，事出有因，想明天就举行婚礼。放羊的新郎官吓了一跳，答说不行，这边都没准备，等到收了葡萄再说。梅洛斯说等不及了，不管怎样也要明天办，恳请再三；新郎官也很固执，不肯答应下来，一直争执到天亮，连哄带劝，总算说服了他。婚礼定在正午举行。

新郎新娘对神灵设誓完毕，天上乌云压日，滴嗒滴嗒下起雨来，接着就化作瓢泼大雨。参加喜宴的村民，有种不祥的预感，但还是打起精神，挤在狭窄的屋里，忍着闷热的暑气，快活地唱着歌，拍着手。梅洛斯也满脸欢喜，连与国王之约也暂时丢掉脑后了。入夜，喜宴越来越热闹，贺客全不在乎外面的暴雨。梅洛斯真想一生就这样渡过，和这些好人相伴终生。但现在，此身已不归属自己。不能如愿以偿。他勉励自己，下定决心践约。但到明天日落，时间还有的是，想稍睡一忽儿再出发。那时，想必雨也会小一些。真想在自己家里，再多呆上一会儿。就连梅洛斯这样的汉子，也难免不生恋恋之情。新娘还蒙在鼓里，他走近浸沉在欢乐中的新娘：

“恭喜啦。我非常累，就不陪你啦，先回去睡。起来后，马上得进城去，有件十分紧急的事。往后即便我不在，你也会有个好丈夫，绝不致于寂寞的。你哥哥平生最恨的是不信任别人，和说谎骗人。这你是了解的。和丈夫之间，不要隐

— 缘 —



藏什么秘密。要跟你说的，就是这些。你哥哥没准儿会成为了不起的人，做妹妹的应以此为傲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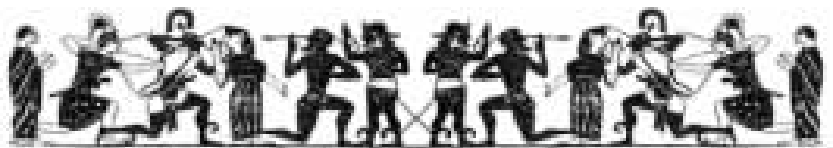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新娘如梦似幻，点了点头。之后，梅洛斯拍拍新郎肩头。

“我们都没有准备。要说宝贝，我家里除了这个妹妹和这群羊，别的什么也没有。全都是你的。还有，作为我的妹夫，你应该感到骄傲。”

新郎搓着手，很不好意思。梅洛斯笑着跟村人挥手道别，离开宴席，钻进羊圈，呼呼沉睡过去。

睁眼已是第二天黎明，梅洛斯惊起：天哪，睡过头了！不，还来得及，立刻出发，完全赶得上约定时间。今天一定让国王看看，诚实是无可厚非的。我要这样带笑走上磔刑台。梅洛斯从容不迫地穿着起来。雨似乎小了点。收拾好了，用力摆动两臂，箭一般冲入雨中。

我今晚就要迈向死亡。我是为死而奔跑，为救出替代我的朋友而奔跑，为打败国王阴谋诡计而奔跑。我非跑不可，跑去为了被杀。正当年少，就要爱惜自己的名声。再见了，故乡。年轻的梅洛斯心里很不好受。曾几次想停下来。他一面跑，一面大声叱责自己。跑出村子，穿越田野，步出森林，到达邻村时，大雨已经不下了。红日高照，慢慢热了起来。梅洛斯用手背擦去额头的汗水，到这儿就可放心了，对故乡恋恋之情已经割断。妹妹她们会很幸福的，我现在已无牵无挂，只要一直跑到王宫，就一切都好。不必那么着急，慢慢走，恢复自己悠而闲之的天性，好好儿唱支喜欢的小曲。他慢慢悠悠，走了二十来里路，眼看走了全程的一半，突然，灾难从天而降，梅洛斯霍然止步。看那面前的河！昨



天的一场暴雨，使山洪泛滥，洪流滔天，汇集到下游，势不可挡，冲毁桥梁，激流滚滚，将散架的桥架卷走了。他茫然站着，四处眺望。喊得声嘶力竭也没用，渡船给冲得不剩一只，也没有船夫一个踪影。河水猛涨，凶如大海。梅洛斯蹲在岸边，流下了男儿泪，伸手向宙斯告白：“啊，让狂涛巨浪平息下来！时间匆匆而过，太阳已高悬中天，日落之前，如果到不了王宫，我的好友就会因我而丧命。”

洪流仿佛在嘲笑梅洛斯的呼喊，越来越汹涌澎湃。狂涛翻滚，浪叠浪。时间却一刻不停在消失。此刻，梅洛斯已下定决心，没有别的办法，只能游过去。主啊，神天监察，我决不会输给浊流。现在就让你们看到友爱和真诚的伟力。

梅洛斯扑通一声，飞身跃进激流，同那宛如百匹巨蟒般翻滚的狂涛，作殊死的搏斗。将全身之力集中于双臂。在翻涌回流的漩涡中，傲然把水划开。看到这奋不顾身、勇往直前的身姿，主当悲悯垂怜。虽然被激流冲着卷着，他终于抱住了对岸的树干，感谢上苍！梅洛斯像匹骏马，浑身一激凛，急忙又奔向前方，片刻都延误不得，日头已经西斜。他喘着粗气，往山上爬，爬到峰顶，正想喘口气，一伙山贼突然出现在眼前。

“站住！”

“做什么？天黑之前，我要赶到王宫，放我走吧！”

“哼，放你可以，留下东西。”

“除了这条命，我什么也没有。就连这条命，等会儿也要交给国王。”

“你的这条命正是我们想要的。”

“啊，你们是奉国王的命令，埋伏在这儿杀我的。”

— 苑 —



一群山贱，二话不说，举起了棍棒。梅洛斯猛一弯腰，像飞鸟一般，向近旁一扑去，夺下他手中的棍棒。

“为了正义，只好这样了。”使出浑身解数，一会儿就击倒三人，趁其他人惊异之际，飞快奔下山冈。一口气下了山，毕竟劳累之极，又赶上午后的炎阳直射下来，梅洛斯几次感到支撑不住。但又觉得不能这样，便又振作起来。摇摇晃晃才迈了二三步，终于双膝一软，倒了下去。他站不起来，抬头望天，无限遗憾地流下了难过的泪水。唉，梅洛斯呀，梅洛斯！你横渡激流，击退贱众，直闯数关，才飞奔到这儿。真正的勇士——梅洛斯哟！如今精疲力竭，竟然倒在这儿动弹不得，真是没用的人。我亲爱的朋友，你只因信任我，顷刻便要送掉性命。你呀，梅洛斯，真是头号的没信用的家伙，这样不是正中国王下怀。梅洛斯充满自责，只是浑身酸软，想前进还没有毛虫蠕动的快。他一骨碌滚倒路旁的草丛里。身体疲软，精神也跟着垮了。唉，管他呢……勇士所不应有的自暴自弃，从他心里某个角落滋长来。我已尽了最大努力，违约的想法，一丝一毫都没有过。天神明鉴，我始终全力以赴，一直奔到无法动弹，我决不是那种不守信用的人。唉，如果可能，我愿剖开胸膛，把鲜红的心掏给你看。让你看那颗为友爱与真诚，跳动不息的心。但在这关键时刻，我确已精疲力尽，我真是最不幸的人，别人一定会误解我，嘲笑我，嘲笑我一家，说我欺骗了朋友。中途放弃，和一开始就不实行，没有分别。啊，管他呢，这或放是冥冥中注定的。赛利努丢斯呀，请饶恕我。你总信任我，我也从未欺骗过你，我们真是知心的朋友。猜疑的阴云，在我们双方心里丝毫不曾有过。即便是这个时候，你仍一心一意在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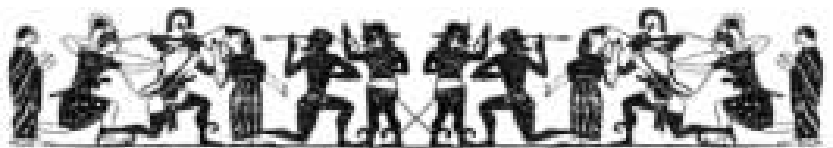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— 愿 —



我吧。唉，一定是在等我的。谢谢你，赛利努丢斯，难为你这么信任我。想到这里，我实在无法忍受了。朋友之间的真心，是世间最值得骄傲的宝藏。赛利努丢斯，我一路狂奔，毫无欺骗你的心思，请相信我。我风风火火，才跑到这里。又从山贼围攻中逃脱，一口气跑到山下。只有我，才做得到。啊，此外，别对我再存什么奢望吧。管他呢，一切都无所谓。我承认我输了。真是没出息，你笑我吧。国王悄声对我说过，只要稍微迟到一会儿，就是说，迟到了，他保证，杀掉替身，放我生还。我憎恶国王的卑鄙，可是，现在看来，我正像国王所说，恐怕要迟到啦。国王会自以为得计，把我嘲笑一番，然后，又像什么事都没发生过似的把我放了。真这样的话，比死还不如呀。我将永远是个叛徒，是天下最不齿于人的人。赛利努丢斯呀，我也不会在人世苟活的，让我跟你一起死吧，只有你才信赖我。哦，不，是我自己想当然吧？唉，索性做个无赖苟活下去吧。村里有我的家，有我的羊，妹妹两口子不会把我赶出村去的。什么正义咧，真诚咧，友爱咧，想起来实在觉得无聊。杀死别人，让我活着，难道不正是人世间的法则吗？唉，一切全都那么愚蠢。我是个背信弃义的丑恶东西。管他呢，随他去吧。又能奈何。——摊开四肢，他昏昏沉沉打起盹来。

突然，耳边传来潺潺水声。他慢慢抬起头，吸口气，侧耳细听。就在脚下，好似有水流过。梅洛斯蹒跚爬起来一看，石缝里涌出一股喃喃细语般清澈的泉水。梅洛斯弯腰下身，像要被泉水吸进去一样，双手掬起一股泉水，喝了下去。长长地吁了一口气，仿佛如梦初醒，可以走了。走吧。身体的疲劳一旦恢复，随之也生出一线希望。这是义务得以

— 怨 —



履行的一线希望。这是杀身以维护名誉的希望。夕阳的红光，投射在树木的枝叶上，枝叶光芒闪闪，像要燃烧起来似的。到日落之前，还有一段时间。有人在等我。他毫无怀疑，坦然地等着我。我是可以让人信赖的。我的生死，并不重要。说什么以死相酬，空话是无谓的。我必须报答别人对我的信赖，眼前只有一件事：快跑，梅洛斯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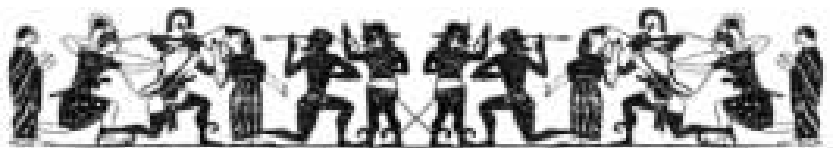
我是能够让人信赖的，能够让人信赖的。方才，是恶魔在捣乱，那是梦，是恶梦，忘掉吧！五脏六腑不合适时，人就会突然做这种恶梦。梅洛斯，你不该感到耻辱，你依然是一个真正的勇士。你不是又再次站起来，向前跑去吗？感谢老天！我可以做个正直的人而死。啊，太阳落山了，一刻不停的落下去了。等一等，宙斯啊！我生为正直的人，也让我做个正直的人而死吧。

推开路人，飞跑不停，梅洛斯好似股黑旋风。草原上设有酒宴，他从宴席中间走过，使人大吃一惊。他踢开小狗，飞跨小河，跑得比缓缓西沉的太阳还要快十倍。他像风一般和一伙旅人擦肩而过，听见一句干扰情绪的话：“这会儿，那个人已经推上磔刑台了。”啊，那个人，正是为了那个人，我才这么飞奔的。他不能死。赶快，梅洛斯！决不能迟到。正是现在应该让大家看到友爱和真诚的力量。管他穿什么！梅洛斯现在几乎光着身子。呼吸困难，有二三次嘴里喷出血来。但看见了，远远地看见了西拉库斯市细小的塔楼。塔楼在夕阳的映射下，闪闪发亮。

“啊，是梅洛斯！”和着风声，他听到一声呢喃。

“谁？”他边跑边问。

“菲罗斯特拉托斯，是您友人赛利努丢斯的徒弟。”小石



匠跟随梅洛斯，边跑边说。“没时间了，跑也白跑。停下来吧，他已经没希望了。”

“不，太阳还没落呢。”

“现在他开始受刑了，唉，您晚了。这我要埋怨你。要是稍微再早一会儿，就好了。”

“不，太阳还没落呢。”梅洛斯胸口像要涨开一般，紧盯着红红的大太阳。惟有不停地——向前跑。

“停下来，别跑了。现在您的命才更重要。他从来都很信任你，拉上刑场时还平静如常。对国王的一再戏弄，他只回答，梅洛斯一定会来的，他一直这样深信不移。”

“正因为这样，我才要跑，人家信赖我，所以才跑。还来得及。何况，这不是来得及来不及的问题。也无关性命，而是为更伟大的目的而跑。跟我来，菲罗斯特拉托斯。”

“唉，您疯啦？那就继续跑吧，没准还来得及，跑吧。”

说归说，日头还没落，梅洛斯使完最后的力气拼命跑着。脑袋里什么都没有，什么也不想，不知哪儿来的无穷的力，拖着他跑。太阳晃晃悠悠消失在地平线。当最后一脉余晖即将隐没时，梅洛斯像阵轻风，冲进刑场——赶上啦！

“且住，不能杀他，我梅洛斯回来了。遵照约定，如期回来了。”他本想向刑场上的人群大声宣告，但喉咙嘶哑，只发出幽幽的一点嘶哑声。人群中，谁也没有注意到他的到来。磔刑架已然高高立起，绑得结结实实的赛利努丢斯缓缓给吊了上去。梅洛斯看到这一切，再借余勇，像方才飞越河流一样，排开层层的人群。

“是我，刽子手！天杀的，是我，是梅洛斯。拿他当人质的，是我，我在这儿！”嘶哑的声音精疲力竭喊叫着。终



于爬上了磔刑架，抱住朋友正给吊起来的双脚。人群产生阵阵骚动。太棒了。放了他！所有人一齐嚷道。绑赛利努丢斯的绳子，解开了。

“赛利努丢斯，”梅洛斯流着泪说，“打我吧，狠狠打我脸吧，路上，我曾经做过恶梦。你要是不打我，我连和你拥抱的资格都没有。打吧！”

赛利努丢斯像洞察所有似的点点头，使出能响彻整个刑场的力气，在梅洛斯右脸上狠狠打了一下。然后，温柔地笑了。

“梅洛斯，打我吧，用相同的狠劲，打我的脸吧。这三天，只有一次，一刹那间，怀疑过你。平生以来，我第一次怀疑你。你要不打我，我无法和你拥抱。”

梅洛斯手腕使足了劲，打在赛利努丢斯的脸上。

“谢谢你，老朋友！”两人同时说出来，用力拥抱在了一起，高兴得哭了。

人群中，传来了哭泣声。暴君狄奥尼斯斯在人群背后，亲眼看到两人悲喜交加的情景。然后，静静走近两人，红着脸说：

“你们的愿望都实现了。你们战胜了我的心，真诚决非虚妄的。怎么样，能否，让我也加入你们其中。请接受我的愿望：

我想成为你们中的一员。”

人群中欢声雀跃。

“万岁，国王万岁！”

一位少女献给梅洛斯一袭红斗篷。梅洛斯稍有些惶惑。好朋友俏皮地告诉他：



“梅洛斯，你简直赤身露体啦，赶快披上斗篷。看你裸露在众人面前，这可爱的姑娘实在不忍呀。”

我们的勇士忽然满脸通红。



麒麟

〔日〕谷崎润一郎

凤兮，凤兮，何德之衰。

往者不可谏，来者犹可追。

已而，已而，今之从政者殆而。

西历公元前 481 年，根据左丘明、孟轲、司马迁等人的著作记载，鲁定公举办第十三年郊祭的初春，孔子由几个弟子跟随在车子左右，从其故乡鲁国出发，踏上传道的征途。

泗水河边，芳草正抽出青春的嫩芽，防山、尼丘、五峰山巅的雪尽管已融化，北风，仍如带来大漠风沙的匈奴，吹送着严冬的余威。神采奕奕的子路，风吹着他的紫貂裘，走在一行人的前头。流露出深思目光的颜渊，风采笃实的曾参，穿着麻鞋紧跟后面。为人正直的车夫樊迟，手拿驷马的衔轡，不时地窥视着车上夫子的老脸，不由为自己老师飘泊无定的可悲境遇落下泪来。

一天，一行人终于到了鲁国，互相都依依不舍地，转头望了望故乡；来路已经消逝在龟山之阴。这时，孔子弹着琴，用苍老而嘶哑的声音唱道：

吾欲望鲁，
龟山蔽之；
手无斧柯，
奈龟山何！

— 源 —



于是，又继续向北走了三天的路程。此时在广阔的原野上。听到一阵无忧无虑的歌唱。那是一位身穿鹿裘、腰系绳带的老人，一边拾着田间小路上的遗穗，一边唱着。

“由啊，你听他的歌如何？”孔子回头问子路。

“那老人的歌，不如老师的歌那样哀婉；倒像一只飞翔在太空的小鸟，自由自在地歌唱。”

“大概是的！他就是以前老子门下的那位弟子，名叫林类，也许已有百岁了。一到春天，他就如此来到田间，唱着歌，拾着穗，年年这样。你们哪一个到他那里去搭个话？”说着，弟子之一的子贡便跑到田畔，迎着老者问道：

“先生，您如此唱着歌，拾着穗，难道就没有引以为憾的事吗？”

可，老者头也不回，仍旧聚精会神地拾着遗穗，一步一步不停地唱着。子贡依旧紧跟不舍。老者总算停了他的歌，仔细地看了看子贡的样子说：

“我有什么遗憾的？！”

“先生幼不勤于行，长不竞于时，老而无妻，渐近死期，居然拾着穗、唱着歌，有何可乐的？”

老者听后，哈哈地笑了起来。

“我所乐者，世人皆有，则你却以为忧。幼不勤于行，长不竞于时，老而无妻，渐近死期，所以，我才这样高兴。”

“人皆欲长寿而以死为悲，先生为何以死为乐呢？”子贡进一步问道。

“死与生，往而复返，在这里死去，而在那里重生。吾知求生齷齪乃惑，以为今之死与昔之生无异”老人回答后又唱起歌来。子贡没有明白这番话的意思，回来告诉了他的老

— 缘 —

